

勉县 2022 年财政决算说明

目 录

勉县 2022 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 2 -
勉县 2022 年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 3 -
勉县 2022 年“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4 -
勉县 2022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5 -
勉县 2022 年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执行结果报告.....	- 7 -
勉县 2022 年公开空表情况说明.....	- 19 -

2022 年财政决算说明

勉县 2022 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上级下达我县税收返还收入和各类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301230 万元。其中：返还性转移支付 39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25544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1870 万元。2022 年税收返还收入和一般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已全部安排用于全县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已按上级规定专门用途拨付各项目单位。我县无向下转移支付。

二、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2 年上级下达我县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1665 万元。我县无向下转移支付。

三、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2 年上级下达我县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收入 162 万元。我县无向下转移支付。

2022 年财政决算说明

勉县 2022 年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全县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4407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01200 万元，专项债务 239500 万元，比上年新增债务限额 51943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7646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34297 万元。

2022 年，上级转贷我县一般债券 15356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6302 万元，主要用于污染防治、乡村振兴、城乡基础设施和小型水库设施维修养护等公益性项目；再融资一般债券 9054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我县到期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我县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 7151 万元，用于我县农村特色产业发展和特色小镇发展子项目。上级转贷我县专项债券 46896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38200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卫生健康、城市停车场、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和棚户区改造等公益性项目；再融资专项债券 8696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我县到期政府专项债务。2022 年上级转贷我县债券共计 69403 万元。

2022 年，全县共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23183 万元，其中：通过再融资债券偿还 17750 万元，通过预算安排偿还 5433 万元。全年政府债务付息 11740 万元。

2022 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37217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66292 万元（含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 929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05887 万元，债务余额未突破批准的法定限额。

2022 年财政决算说明

勉县 2022 年“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787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 万元，下降 3.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2 万元，增长 15.1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6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98 万元，较上年减少 58 万元，下降 37.18%。

2022 年财政决算说明

勉县 2022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列为重要的工作日程。结合实际，印发出台《勉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县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及《勉县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内部职责分工的通知》。同时，年初在内部年度责任目标制定时，将机关科室部门绩效评价工作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纳入考核范围，确保绩效管理工作落到实处。

2、扩大编报范围，抓好预算绩效目标编制。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县 57 个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做到了全覆盖。将责任落实到岗位，形成完整的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和指标考核评估体系，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3、抓好整改督查，加强绩效管理全过程监控。加强预算绩效过程控制，把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建立事前有绩效目标，事中有绩效监控，事后有绩效评价的首尾衔接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并且对已纳入我局绩效目标管理范畴的项目支出，定期采集项目的绩效运行信息。同时，深入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合组织绩效自评报告和绩效跟

踪监控情况，对发现的问题现场反馈并要求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从而提高预算绩效水平。

4、绩效管理工作取得实效，资金效益显著提高。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聘用第三方代理机构开展涉农整合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印发了《第三方中介机构扶贫领域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质量考核办法（试行）》，对具体实施绩效评价代理机构的绩效评价工作质量、绩效评价结果与合同资金支付、考核结果运用、考核纪律要求等主体责任进行了明确。

2022 年，全县所有部门所使用的财政资金全部纳入绩效评价范围，主要涉及教育、文化、公共卫生健康、医疗救助、扶贫、水利等多个领域。全县 57 个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部门整体评价范围，全面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

2022 年财政决算说明

勉县 2022 年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执行结果报告

2022 年，我县从提高项目绩效评价质量入手，着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制定印发了《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在各镇办、部门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县财政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需要选取部分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财政重点评价以县本级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为主，选取 2022 年度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事关民生和经济社会发展、且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力大的重大项目组织实施。重点评价内容为：项目和政策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和执行情况，项目的产出和效益等情况。

选取具有代表性的 2022 年教育支出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教育全面落实各学段学生资助政策及公用经费补助政策；完成中省下发的改建、新建校舍、购置教学设施设备等项目，极大地改善了学校办学条件，为义教优质均衡创建打下了坚实基础。落实各项业务专项经费，有效保障了教育教学业务及管理活动的正常开展。年度预算完成率

94.44%，资产管理规范性、合规性全部符合管理规定，项目产出及效益均 100%达到预期目标，自查评分 90.67 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勉县教育体育局

自评得分：90.67 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体育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2.综合管理全县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民办教育和特殊教育，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教育体育方针、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和全民身体素质；负责组织普及九年义务教育、扫除青壮年文盲工作的督导评估。3.监督和管理教育体育经费、教育体育专项资金、教育体育基建，统筹管理本部门教育体育经费，拟定管分理办法，按有关规定管理全县教育体育援助、教育体育贷款。负责落实国家政策性学生资助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落实各学段学生资助政策及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完成中省下达的改建、新建校舍、购置教学设施设备项目，改善学校办学条件。落实各项业务专项经费，保障教育教学业务及管理活动的正常开展。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1.持续改善基础设施。全力推进三年行动计划市考县 19 所学校项目建设任务，确保今年 6 月底全面完工并投入使用。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加快陕硬九年制学校校舍维修及设备购置项目和茶店九年学校教师周转房项目，并于年底建成投用。争取县级配套资金，落实各类补助政策，化解基础设施建设债务。充分调动资源，力争完成县考指标固定资产投资、“双招双引”、亲商助企等任务。2.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配合市上推进教育专网建设，做好“学在汉中”智慧教育云平台应用工作。3.促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不断巩固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控辍保学“七长责任制”，精准落实学生资助政策，落实教体系统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确保脱贫家庭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少年儿童无失学辍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预算编制（20分）	部门预算	10	从部门预算的完整性、准确性、细化性、及时性四个方面评价部门预算编报的规范性。	(1) 完整性（2.5 分）。部门预算收入数据编报完整，得 2.5 分；收入来源未编报齐全或编报数据有误的，出现 1 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准确性（2.5 分）。部门预算编列预算科目准确，得 1 分；相关经费细化、分类填报准确，得 1.5 分；编列科目、经费细化和分类填报每出错 1 处，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细化性（2.5 分）。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得 1 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 10%的，得 1.5 分，大于 10%的，得 0 分。 (4) 及时性（2.5 分）。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 按时完成报送的，得 2.5 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 1 个工作日，扣 1 分，扣完为止。	100%	100%	10
		绩效目标	10	以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合理性，以及覆盖率评价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的，得 5 分；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明确量化，以及覆盖率达到年度要求的，得 5 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量化的发现一个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0%	100%	10

	预算 执行 (26 分)	预算 完 成 率	10	以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 85%的,得 0 分;完成率在 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100%	94.44%	9.44
		执行 进 度 率	10	以 3 月、6 月、9 月、11 月为时间节点,用月底的公共财政支出进度与其序时支出进度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每个时间节点各占 2.5 分。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满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小序时支出进度×分值 某部门实际支出进度=该部门某时间点支出执行数÷该部门某时间点支出指标预算数	100%	94.44%	9.44
		政府 采购 预算 执行 率	6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进行评价。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 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 70%的,得 0 分。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95%	96%	6
过程	预算 管理 (30 分)	预决 算信 息公 开	5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以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和三公经费信息,评价部门预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公开部门预算信息;(2)公开部门决算信息;(3)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4)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5)按规定应公开的其他事项。上述 5 项,每公开 1 项得 1 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不及时的,每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财政 供养 人员 变动	5	以静态和动态两项指标评价部门对财政供养人员的控制程度。	(1)静态评价(3分):以年度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相比较,进行评价。控制率小于 1(缺编)或等于 1(满编),得满分;控制率大于 1(超编)的,得 0 分。 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本年实有在职人数÷编制人数)×100% (2)动态评价(2分):以年度在职人员数与上年在职人员数的变化比率进行评价。变动率小于或等于 0,得满分;变动率大于 0 时,得 0 分。 某部门在职人员变动率=[(本年在职人员数-上年在职人员数)÷上年在职人员数]×100%	100%	98.3%	5

		绩效评价	20	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强化部门预算管理的主体意识和责任意识、用以衡量部门预算管理水平。	(1) 部门绩效自评率(10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率100%的，得5分，不足100%的，按比例得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5分，不足100%的，按比例得分。 某部门绩效自评率=实施绩效自评金额÷资金总额×100% 某部门得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率得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得分 (2) 评价及结果报告(10分)。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指完善办法、落实整改存在问题等)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按要求向市财政局报送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2分，未按要求报送的，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100%	100%	20
效果	履职尽责 (24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8	(1) 预算动态变动率(4分)。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 (2) 支出控制率(4分)。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进行评价。	(1) 预算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0时，得满分；大于0时，得0分。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2)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时，得满分，控制率大于1的，得0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预算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0时；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1	部预算动态变动率小于0；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4.1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8	(1)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4分)。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支出调整预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4分)。 (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4分)。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4分)。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4分，否则得0分。 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决算公用经费支出数/部门决算公用经费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2)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15%之间的，得4分，否则得0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100%	≤100%	96%	8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8	(1) 结转结余率(4分)。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与财政拨款决算收入数的比率，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4分)。 (2) 结转结余变动率(4分)。部门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4分)。	(1)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1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5%	结转结余率5.5%；结转结余变动率21%	3.8

二、2022 年教育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2022 年财政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 8530.93 万元，其中：中省资金 8012 万元，市级资金 68.6 万元，县级资金 45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8470.6 万元的 101%，预算支出 7219.75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84.6%。各项资金足额安排并履行本级支出责任，使用管理规范，有效保证了学校正常运转，达到预期目标。

1.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执行现行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生均补助标准，统筹安排保障规模较小学校正常运转，弥补学校冬季取暖经费缺口资金。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小学 800 元、初中 1000 元，农村寄宿制学校每生每年再增加 200 元。对不足 100 人的学校按 100 人标准落实经费补助。按每生每年 60 元补助学校冬季取暖费。特教学校、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送交上门学生按每生每年 6000 元补助生均经费及按每生每年补助 200 元的交通费。民办学校按照公办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标准进行补助，收费标准高出财政补助部分由学生家庭负担。

2022 年财政下达义教公用经费 3133 万元，其中：中省资金 3083 万元，县级配套 230 万元。预算支出 2388.65 万元，预算执行率 72.1%，受益学生 3 万人。

2.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生活补助资金: 贯彻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规定。补助标准为寄宿生小学每生每天 4 元, 初中每生每天 5 元, 全年按 250 天计算, 全年补助小学 1000 元, 初中 1250 元, 按学期发放。从 2019 年秋季学期开始, 非寄宿建档立卡学生、非建档立卡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走读学生补助标准减半执行。学校严格按照《勉县教育体育局等七部门关于转发<陕西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勉教体发[2019]146 号) 等文件精神, 做到应享尽享, 不漏一人。补助资金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学校以饭卡等形式发放, 经学生本人或家长签字, 将资金直补到学生手中。非寄宿学生因客观原因无法打卡的, 补助资金打入学生监护人银行卡。

2022 年财政下达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631.925 万元, 其中: 中省资金 343 万元, 市级资金 68.6 万元, 县级配套 220.325 万元。预算支出 623.38 万元, 年度预算完成率 100%。受益学生 1.28 万人次。

3. 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 2022 年财政下达中省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资金 622 万元, 42 所学校对校舍进行了维修维护, 极大改善了学校的办学条件, 按照项目施工合同及项目进展预算支出 408.13 万元, 年度预算完成率 65.6%。

4.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资金：全面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相关政策，制定《勉县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实施方案》，按照学校地域按月发放生活补助，一年按 12 个月执行。具体补助标准为：1 类 1200 元，2 类 800 元，3 类 600 元，4 类 300 元，5 类 100 元。

2022 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覆盖全县村、镇学校 81 所 2028 人。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850 万元，平均每人每月 403.40 元，预算执行 730.37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85.9%。

5. 特岗计划工资补助资金：严格执行中小学校教师工资标准，实行特岗教师与在编教师工资待遇无差别化政策，工资按月发放至个人工资账户。

2022 年发放特岗教师工资 249 人，工资总额 1573.85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867 万元，县财政配套资金 706.85 万元。预算支出 1573.85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100%。

6.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全面落实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政策，补助资金用于为学生提供膳食。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5 元，每学期按 100 天计算，每学期补助 500 元。学校严格执行补助标准、按实际就餐天数、人数使用资金，结余资金滚存转入下学期使用。

2022 年拨付中央资金 2247 万元，预算支出 2202.22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98%，受益学生 2.44 万人。

（二）学校运转保障资金

2022 年财政预算下达学校运转保障资金 2473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1189 万元，县级资金 1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2399 万元的 103.08%，各项资金足额安排并履行本级支出责任。本年预算执行 1833.16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74.1%。

7. 学前公用经费：对在公办幼儿园就读的学前一年幼儿免除保教费，落实学前一年 1300 元/生·年、学前中小班 400 元/生·年的公用经费财政补助。全日制民办幼儿园比照同类公办园安排补助资金。幼儿园元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可向家长收取减免后的差额部分，惠及幼儿人数 1.06 万人。

2022 年财政下达补助资金 9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06 万元的 101.1%，预算执行 627.7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68.5%。

8. 普通高中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落实普通高中学校（春季学期 5 所，秋季学期 3 所）公用经费，执行省级标准化高中经费补助 2400 元/生·年标准，受益学生 12291 人次（春季学期 6243 人，秋季学期 6048 人）

2022 年财政下达普通高中学校高中公用经费补助资金 1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493 万元的 104.3%，预算执行 1205.46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77.4%。

（三）学生资助补助资金

2022 年财政下达学生资助补助预算资金 68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674.93 万元的 101%，预算支出 636.89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93.3%。各项资金使用管理规范，有效保证了各项资金政策落到实处，达到预期目标。

9.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全面落实《陕西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陕西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陕教规范〔2019〕15 号）制度规定以及《陕西省学生资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陕财办教〔2020〕206 号）规定，资金发放全部通过银行发放，确保助学金专款专用。

2022 年财政拨付高中国家助学金 456.68 万元，其中：中省资金 407 万元，县级配套 49.68 万元，受益学生 4861 人次，年度预算完成率 100%。

10. 中职国家助学金：2022 年财政拨付中职助学金 99.24 万元，其中：中省资金 91.08 万元，县级配套 8.16 万元，受益学生 1147 人次，结转资金 2.44 万元滚存用于以后学期使用。年度预算完成率 97.5%

中职国家助学金覆盖范围为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将建档立卡家庭学生纳入资助范围。助学金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2000 元。通过学生银行“资助卡”发放给学生。

11. 中职免学费：2022 年财政拨付中省免学费补助资金 126.24 万元，受益学生 1685 人次，年度预算完成率 92.7%。

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在中职学校就读、具有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中所有农村学生全部免除学费。免学费财政补助标准按照物价部门在 2012 年 6 月 30 日前批准的学费标准确定。我县中职学校免学费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1600 元，免学费补助资金全部用于学校正常运转支出。

（四）学前教育发展资金

2022 年财政下达学前教育发展预算资金 92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67 万元的 95.4%，预算支出 782.51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84.8%。各项资金使用管理规范，有效保证了各项资金政策落到实处，达到预期目标。

12.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资助：学前贫困幼儿生活补助资金补助标准为每生每天 3 元，一学期 375 元(按 125 天计算)。主要用于在园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孤儿和残疾儿童生活补助。建档立卡户贫困幼儿应全覆盖，优先获得资助。

2022 年财政拨付学前困难家庭幼儿生活补助资金 110.5125 万元，其中：中省资金 90 万元，县级配套 20.51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100%，受益幼儿人数 2922 人次（春季 1548 人，秋季 1374 人）。

13. 幼儿园建设资金：2022 年中省下达勉县地钢幼儿园等 5 所建设资金 760 万元，维修改建教学用房 6770 平方米，购置玩教具、教学设备等 380 台（件、套），项目幼儿园校舍及配套设施得到有效改善和提高，项目惠及幼儿 950 余人。项目按照施工合同及工程进度支付资金，年度预算完成率 82%。

14. 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2022 年中省下达资金 52 万元，用于全县 28 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购置玩教具 80 台（件、套），教师培训 273 人次，惠及幼儿园人数 5000 余人，年度预算完成率 100%。

（五）学校建设项目资金

2022 年财政下达学校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2301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75.7%。各项资金使用管理规范，有效保证了项目建设预期目标。

15.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2022 年中省下达资金 1881 万元，勉县定军山镇中心小学等 12 所学校新建校舍 6766 平方米，体育场地 3000 平方米，采购教学设备、计算机等 412 台套。勉县温泉镇中心小学等 5 所学校项目已完工并交付使用。勉县定军山镇中心小学等 7 所学校项目正在加紧实施中。

16.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补助资金：2022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下达勉县职业教育中心资金二

批 260 万元，用于学校智慧教室、机房和功能部室改造建设，新建成学前教育专业琴房 1 个，更新计算机机房设备 1 个，购置电钢琴、电脑主机、课桌凳等 510 台套，维修改造 1 号学生公寓楼 4049 平方米，改造后将全面提升学生住宿环境。项目正在加紧实施中。

17. 学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普通高中建设）项目：2022 年下达勉县第四中学高中建设项目资金 160 万元，对教学楼、实验楼、学生餐厅、学生宿舍楼及教学辅助用房室内外粉刷 38000 平方米、部分围墙拆除修缮 160 米、校园文化及设施设备改造和提升等，项目已完工并交付使用。

（六）县级项目补助资金

18. 学校后勤人员经费：2022 年县本级财政下达中小学幼儿园安保、食堂人员专项补助资金 845.8 万元，年度预算完成率 100%。主要用于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安保人员（保安）工资支出和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聘请炊事人员工资补助。学校安保、食堂人员分别按照每年 1.8 万元、1.5 万元的标准补助，基本保障了学校后勤人员费用支出。受益学校 110 所，受益人员 506 人，达到预期目标。

2022 年财政决算说明

勉县 2022 年公开空表情况说明

我县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故表十三为空表。